

人道教育中心
「戰區 90」團體申請表格

請填妥表格後電郵至 hec@redcross.org.hk 或傳真至 3103 4012
或到本中心網頁(<http://hec.redcross.org.hk>)於網上系統申請

(一) 申請團體資料 *請圈出適用者

團體名稱： _____

團體地址： _____

活動負責人： 姓： _____ 名： _____ *先生/女士

(English) Surname : _____ First Name: _____ * Mr/Mrs/Miss

職位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(辦公室)： _____ (手提)： _____

電郵地址： _____

(二) 參加資料 *請剔出選擇

	活動日期	開始時間	參加者類別	參加人數	隨團觀察員人數
第一場	年 月 日(星期)	:			
第二場	年 月 日(星期)	:			
第三場	年 月 日(星期)	:			
第四場	年 月 日(星期)	:			
第五場	年 月 日(星期)	:			

開始時間：請預留活動時間需要 3 小時

參加者類別 - 請填寫其中一項：學生年級(e.g.中一) / 大專生 / 成人 (活動內容根據參加者類別而不同)

參加者人數：最多 30 人；隨團觀察員：最多 2 人

團體類別： 小學 中學 大專 非牟利機構 公司 / 企業

特別注意事項： _____ (如需特別照顧人士或其他注意事項，請在此列)

(三) 背景資料 *請剔出選擇

活動目的： 其他學習經歷 課程需要，科目： _____
其他： _____

從何得知本活動： 本會宣傳資料 網頁 電台 報章/雜誌 Facebook
本會職員/義工介紹 朋友介紹 其他： _____

注意事項：

1. 活動將以廣東話進行。
2. 活動時間連同活動前準備及完結後討論總共需時 3 小時。
活動最早開始時間為上午 10 時正；最夜結束時間為晚上 9 時 30 分。
3. 每團參與人數上限為 30 人。如參與人數少於 15 人，活動內容將因應人數而作出更改。
4. 每團只限 2 位隨團觀察職員，他們只能從旁觀察，並不包括參加活動。

(四) 申請細則及須知

1. 請於活動前最少六星期提交申請表，可電郵申請表至 hec@redcross.org.hk 或網上 (<http://hec.redcross.org.hk>) 遞交申請。
2. 申請表的所有欄目必須填寫。
3. 收到申請後，將於 3 個工作天內聯絡申請者。
4. 接納申請後，將於 3 個工作天內先以電郵發出初步確認；經申請者確認細節後，中心將以郵寄方式發出確認信及發票。申請者需以活動前最少兩星期前全數付款，否則所揀選的場次可能安排予其他後補團體。
5. 如有需要，職員會要求申請者出示團體證明文件。
6. 付款方法：
 - (一) 郵寄支票 (抬頭：香港紅十字會)
郵寄至西九龍海庭道 19 號香港紅十字會總部 7 樓人道教育中心收
 - (二) 親臨付款 (現金或支票)
辦公時間：星期二至五，上午 10 時至下午 1 時；下午 2 時至下午 6 時。
7. 有關颱風、暴雨及緊急突發情況安排，請細閱《參加團體須知》。

(五)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香港紅十字會盡力遵守《個人資料 (私隱) 條例》 (條例) 中所列載的規定，確保儲存的個人資料準確無誤，及有妥善的儲存方法。為保障資料當事人的利益，本會只收集當事人提供的個人資料作提供服務、聯絡及活動用途，並只依照上述所說明的用途以及為推廣(見下文)使用該等資料。

香港紅十字會可能運用你的個人資料(包括你的姓名、電話、傳真、電郵及郵寄地址)，以便本會日後與你通訊、籌款、作活動/培訓課程邀請或收集意見的推廣用途。倘本會未得到你的同意之前，本會不可以使用你的個人資料作推廣之用途。你亦可以隨時要求本會停止使用你的個人資料作上述推廣之用途，費用全免。日後查閱或更新個人資料，請隨時致電 2802 0021。

倘你同意本會的上述安排，請於下方簽署。

如你不同意上述安排，請在簽署前於下欄加上“ ✓ ” 號表示。

- 本人**不同意**香港紅十字會使用我提供的個人資料作上述推廣之用途。

(六) 團體簽署確認

本團體確定以上申請資料，並知已閱讀及同意本申請表內的申請細則及須知、收集個人資料聲明及附件的《參觀團體須知》。

負責人姓名及簽署

團體印鑑

日期